



202019125308

报告编号: GDDL-2503-71-01(a)



检测报告

— TEST REPORT —

样品类型: 环境空气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委托单位: 清远市中田新能源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: 清远市中田新能源有限公司



德量公众号

广东德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GUANGDONG DELIANG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., LTD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GDDL-2503-71-01(a)

第 2 页 共 6 页

报告编制说明:

- 1.本报告保证检测的公正、准确、科学和规范,对检测的数据负责,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- 2.本报告涂改或增删无效,无审核、签发人签字无效,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,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的报告,仅供内部参考,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。
- 3.本报告只对本次工况下采集的样品或来样负责;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指定,仅供参考;送样样品及相关信息由委托方提供及确认,本公司不承担证实其完整性、真实性的责任。
- 4.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- 5.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,不得部分复印本报告或说明(全部复印除外)。
- 6.如对本报告有异议,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7日内与本公司联系,逾期不受理。
- 7.未经本公司许可,本报告不得用于诉讼或仲裁,本公司保留对本报告的最终解释权。
- 8.备注:本编号 GDDL-2503-71-01(a) 报告替代原编号 GDDL-2503-71-01 报告,原报告无效。

公司名称: 广东德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公司地址: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莞太路南城段281号

联系电话: 0769-28822111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GDDL-2503-71-01(a)

第 3 页 共 6 页

二、基本信息

表 1-1 基本信息

委托单编号	2503-71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联系人	刘风珍	联系电话	18254346665
委托单位	清远市中田新能源有限公司	委托单位地址	清远市清城区飞来峡镇天堂山林场
受检单位	清远市中田新能源有限公司	受检单位地址	清远市清城区飞来峡镇天堂山林场
采样日期	2025.03.16~2025.03.18	采样人员	邝健星、林梓铭、黄俊雄
检测日期	2025.03.18~2025.03.22	检测人员	庾文锋、侯叶、吴君璐、黄晓敏、梁飘、张嘉成、刘演彬、赖秀雯、邵俊雄、于润鹏、李卓熙

二、样品信息

表 2-1 样品信息

样品类型	采样日期	采样位置	经纬度
环境空气	2025.03.16~2025.03.17	厂区	23°50'28.94"N 113°19'48.56"E
		榄树脚	23°48'51.59"N 113°19'06.95"E
	2025.03.18	厂区	23°50'18.97"N 113°20'07.52"E
		榄树脚	23°50'18.97"N 113°20'07.52"E

三、检测结果

表 3-1 检测结果

单位: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

检测项目	采样位置		限值 (日均值)	结果评价
	厂区	榄树脚		
汞及其化合物	ND	ND	—	—
铅	4.47×10^{-2}	6.15×10^{-2}	—	—
镉	7.8×10^{-4}	8.1×10^{-4}	—	—
参考依据	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GB 3095-2012 及其 2018 年修改单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 29 号）中的二级标准			
采样气象条件	阴，西南风，温度 15.6℃，湿度 61.2%，大气压 101.8kPa，风速 2.2m/s			
备注：1、当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时以“ND”表示； 2、参考依据由客户指定。				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GDDL-2503-71-01(a)

第 4 页 共 6 页

表 3-2 检测结果

单位: mg/m³ (除注明外)

检测项目	监测频次	采样位置		限值 (1 小时平均)	结果 评价
		厂区	榄树脚		
氯化氢	第一次	0.049	0.070	—	—
	第二次	0.041	0.044		
	第三次	0.060	0.063		
	第四次	0.068	0.062		
臭气浓度 (无量纲)	第一次	<10	<10	—	—
	第二次	<10	<10		
	第三次	<10	<10		
	第四次	<10	<10		
	最大值	<10	<10	20	达标
氨	第一次	0.016	0.003	—	—
	第二次	0.065	0.070		
	第三次	0.104	0.007		
	第四次	0.018	0.006		
	最大值	0.104	0.070	1.5	达标
硫化氢	第一次	ND	ND	—	—
	第二次	0.007	0.001		
	第三次	0.002	0.003		
	第四次	0.003	ND		
	最大值	0.007	0.003	0.06	达标
甲硫醇	第一次	ND	ND	—	—
	第二次	ND	ND		
	第三次	ND	ND		
	第四次	ND	ND		
	最大值	ND	ND	0.007	达标
参考依据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14554-1993 表 1 厂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				
采样气象条件	阴、晴，西南风，温度 13.5-15.3℃，湿度 59.3-64.7%，大气压 101.8-102.9kPa，风速 1.7-2.0m/s				
备注：1、当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时以“ND”表示； 2、参考依据由客户指定。					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GDDL-2503-71-01(a)

第 5 页 共 6 页

四、附表：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及仪器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检出限	设备及型号
汞及其化合物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（2003年）5.3.7.2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（B）	0.003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	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AFS-8530
镉	《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》HJ 657-2013 及其修改单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)	0.03 ng/m^3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Agilent7800
铅	《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》HJ 657-2013 及其修改单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)	0.6 ng/m^3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Agilent7800
臭气浓度	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》HJ 1262-2022	—	—
氨	《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-水杨酸分光光度法》HJ 534-2009	0.025 mg/m^3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
硫化氢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（B）3.1.11（2）	0.001 mg/m^3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
甲硫醇	《空气质量 硫化氢、甲硫醇、甲硫醚和二甲二硫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GB/T 14678-1993	2 $\times 10^{-4}\text{mg}/\text{m}^3$	气相色谱仪 8860
氯化氢	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》HJ 549-2016	0.02 mg/m^3	离子色谱仪 Dionex Integrion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GDDL-2503-71-01(a)

第 6 页 共 6 页



编制: 赖永刚

签发: 刘益片

审核: 李冰清

签发人姓名: 刘益片

签发日期: 2025.04.26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

附件



第 1 页 共 1 页

报告编号: GDDL-2503-71-01(a)



